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王姵方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9
電子信箱：gk523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530438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1份（41926061_1153043811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5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增能培訓課程」之研習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2月23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500176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充足各縣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人才庫，並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，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，強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推動社群之能量，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培訓課程。

三、旨揭研習計畫規劃於北區、中區、南一區、南二區、東區、離島地區（澎湖縣、連江縣、金門縣）分別辦理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增能培訓課程，本區（北區）辦理時間與地點如下：

(一)線上課程（不分區，請學員自行擇一場次參與）：

1、第1場：115年3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至下午4

吉林國小 1150303
RJAA1156001469

時。

2、第2場：115年3月2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。

3、第3場：115年3月21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至下午4時。

4、第4場：115年3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實體課程—北區（臺北）：115年5月2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本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。

四、相關參與對象資格、課程內容規劃等，請詳閱附件研習計畫。

五、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時間與方式：請於115年3月4日（星期三）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：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ipei.edu.tw/increase113。

六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評鑑所王思涵助理、任冠穎助理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（02）2311-3040轉8308、8434。

(二)e-mail：ras@go.utaipei.edu.tw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03 10:33:22